

調查報告

壹、案由：國立歷史博物館為因應博物館法之實施，提報升級發展計畫，以閉館3年方式，整建空間，並將所有典藏品全數搬遷，移藏異地。文物整飭搬遷規模及件數，為我國博物館之首例。國立博物館有其公共性與社會責任，具備研究、收藏、展示、教育功能與使命，並以常態與規律型態向大眾開放。在藏品展示上必須以公眾最大的利益為優先，惟該館以長達3年之閉館方式處理，是否有其效益及必要性？該館展示與典藏空間之總體規劃為何？文物移藏異地情形及保全是否周全？暫存庫房有否合適的儲存空間？均有深入瞭解之必要案。

貳、調查意見：

一、本院履勘史博館新店庫房，抽驗移藏文物「陸徵祥石膏浮雕像」作品時，發現實物已移藏於故宮南院庫房，雖經史博館查明係「文物整飭移藏計畫-藏品(工作)清冊」誤植所致並更正，惟事涉文物管理之正確性及完整性，為免類似情況發生，史博館允應通盤檢討改進。

(一)查史博館典藏文物長期以5樓及6樓閣樓空間，權充作為文物典藏空間，面積僅約232坪，嚴重不足，故史博館租借新北市新店臨時庫房，面積約316.69坪，長期以來作為該館典藏庫房之進出調配、整理文物與展覽提借還藏之中繼庫房使用。為執行史博館升級發展計畫，考量文物移藏借用庫房空間有限，史博館爰將新店臨時庫房亦列為文物移藏地點之一，移藏文物包括攝影、版畫、玉石、陶器、通

貨、銅器等類。

(二)本院於108年2月22日前往新店臨時庫房勘查，並進行文物抽檢，共計抽檢14件，開箱檢視10件，文物抽檢結果，其中典藏編號89-00013之「陸徵祥石膏浮雕像」已於107年9月18日移藏至故宮南院，而非移藏至新店庫房。嗣經史博館檢討表示，其運送地點登錄為「新店庫房」，係因電腦Excel檔案作業疏失（欄位錯誤覆蓋），以及因資料筆數龐大，後續人工校對未能適時糾錯所致。但該館「文物整飭移藏計畫點交、裝箱資料」等內容均為正確無誤，並可稽查出外箱號（JS-007）、內箱號（玉052）、移藏日期（0918）、移藏地點（故宮南院）等資訊；原「文物整飭移藏計畫-藏品（工作）清冊」並已重新核對更正。惟此次史博館文物移藏計418箱、53,001號文物，數量龐大，且整體作業時間緊迫，可謂國內首例，實屬不易；且該館進行文物移藏包裝及運輸作業時，於提件、狀況檢視、攝影、裝箱、點交、拆箱等流程均翔實記載於工作紀錄，惟事涉史博館文物保存之正確性，「文物整飭移藏計畫-藏品（工作）清冊」資料猶應確實完整，俾利該館文物之管理。

(三)綜上，本院履勘史博館新店庫房，抽驗移藏文物「陸徵祥石膏浮雕像」作品時，發現實物已移藏於故宮南院庫房，雖經史博館查明係「文物整飭移藏計畫-藏品（工作）清冊」誤植所致並更正，惟事涉文物管理之正確性及完整性，為免類似情況發生，史博館允應通盤檢討改進。

二、史博館於館舍整建維修期間，將館藏文物、珍貴「國寶」及「重要古物」等暫置其他友館單位庫房，惟部分庫房人員進出管理等規定與博物館界有間，該館

雖表示尊重其規定，惟鑑於文物無價及安全性考量，允宜思考強化庫房管理之作法，俾確保移藏文物安全無虞。

- (一)國立故宮博物院典藏文物管理作業要點第5點：「文物庫房人員門禁管理，應依照下列規定辦理：(一)文物庫房分別裝設門禁電腦控制系統及門鎖，並以庫房門禁卡及鑰匙開門，其經簽報院長核定使用之庫房門禁卡及鑰匙由本院典藏單位主管指定適當人員掌管。(二)庫房啟閉規定如下：1.工作時間：由庫房門禁卡及鑰匙掌管人員會同有關員工為之。2.工作時間以外為管制時間，管制時間不得開庫。(三)除控制中心應留有記錄供查考外，人員進出庫房均應填寫庫房日誌……」，同管理作業要點第6點：「庫房內所存文物之管理，應依照下列規定辦理：(一)開啟文物箱(櫃)時，應有典藏單位人員2人以上到場，始得辦理，並應詳實記錄文物提件、歸位情形，由單位主管隨時查閱……」。復按國立臺灣美術館典藏庫管理要點第4點：「進出典藏庫者(含典藏組人員)均需填具入庫申請單經同意後，由司庫通知中央監控，並會同守衛人員開啟，進出典藏庫房人員，須同時至少2名。守衛人員應於入口處警戒並管制人員及作品進出。庫房關閉時，由司庫與中央監控確認。」同管理要點第5點：「進出典藏庫房人員須確實登記，並註明入出庫時間、姓名及理由，以供查核。」及第6點：「典藏庫房應分別裝設保全門禁讀卡機及鑰匙，鑰匙由中央監控室及存放於典藏組長室內保險櫃保管使用。監視器設於庫房內外主要出入口，24小時監控。」另按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考古資料典藏庫房管理要點貳、庫房安全管理之二：「庫房不

開放參觀。所內同仁如因工作或執行公務必須進入庫房時，應先知會所長或學門召集人，由庫房管理人員陪同，並登記姓名、工作項目及進出時間。」及貳之三：「庫房大門鑰匙由所長或學門召集人保管，庫房管理人員每日上班時取用，下班時交回……」。是以，故宮及國美館庫房裝設門禁電腦控制系統及門鎖，中研院史語所係設置庫房大門鑰匙，人員進出前開庫房應同時至少有2名，且進出庫房人員須登記姓名、入出庫時間及理由。

- (二)查史博館館舍整建期間，館藏文物暫存其他友館單位庫房最終選定4處，平面類文物移藏至國美館；張大千及溥心畬等書畫精品，寄存故宮本院；器物類文物移置故宮南院；河南青銅器及玉器，暫存於中研院史語所；並議定3種合作型態，分別是寄存文物（故宮本院）、委託管理（中研院史語所）、借用庫房（故宮南院及國美館）等；各自簽訂「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部院區1329庫房借用契約」、「國立故宮博物院寄存文物合約書」、「國立臺灣美術館經管國有公用財產無償提供使用契約書」及「國立歷史博物館『代管河南省運臺文物』委託中央研究院保管契約書」。按前述契約書及合約書內容，史博館人員及藏品進出國美館N204庫房、故宮南院1329庫房，應遵守國立臺灣美術館典藏庫管理要點、國立故宮博物院典藏文物管理作業要點、國立故宮博物院門禁卡權限管理作業要點等規定。故宮本院於史博館寄存文物期間，對於史博館寄存之文物藝術品負有保管責任，並應與處理自己事務為同一之注意。中研院史語所同意無償保管史博館委託之「河南省運臺古物」（青銅器與玉器等），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妥善管理維護，確實掌握其保存狀況。

(三)經本院履勘前揭博物館及院所發現：

- 1、故宮本院及故宮南院的庫房管理制度，係將管制區與庫區的管理分開，文物庫房分別裝設門禁電腦控制系統及門鎖，進出庫房由庫房門禁卡及鑰匙掌管人員會同有關員工為之，亦即僅有典藏科人員得於上班時間，2人同時刷卡進出，其餘為管制時間，若有進出需要，均需另外行文申請。故宮南院另建立生物辨識系統（手指靜脈辨識），如欲進入該院1329庫房必須通過6道門（中控室2道門、庫房前4道門），打開庫房必須備有鑰匙、電腦門禁卡（2人、持白卡及識別證）、生物辨識系統（2人），依序刷卡及手指靜脈辨識後始得進入庫房。因此，史博館典藏組人員進出故宮南院庫房，必須事先申請雙卡（白卡及識別卡）、輸入手指靜脈資料，由2位典藏組人員同時刷卡才能進入庫區至1329庫房。
- 2、國美館庫房人員之進出管理作法，需於典藏管理系統申請入庫、N庫鑰匙單，將入庫通過申請單及鑰匙申請單交付監控室，簽名領取N庫鑰匙後，向守衛小隊領取RFID監控晶片並簽名，由典藏組司庫人員及同組同仁至少2人合同入庫，使用鑰匙及司庫人員磁片打開N庫大門進入。離開庫房時，由司庫人員確認人員出庫、電源關閉後，上鎖N庫大門，交還RFID監控晶片給守衛小隊，鑰匙歸還監控室，並與其確認N庫關閉，上監控系統。
- 3、中研院史語所之文物皆放置在3樓，3樓亦為管制區，僅有3樓少數人員可出入庫房，研究人員如須提件研究，經核准後須在調件室等待，不能進入庫房，調件室進出皆有管制，必須登記姓名、

文物、進出時間及理由，目前庫房鑰匙由1人負責管理。中研院史語所係國際知名之學術研究單位，其庫房管理機制相較於故宮及國美館之嚴謹作法，顯然有所出入；史博館雖然肯定史語所庫房的設備，如溫溼度、隔震及防火消防設施等，並尊重其庫房管理規定。惟史語所目前的文物管控安全措施能否更好，該所副所長表示，此為制度面之問題，是否要參考故宮或國美館之作法，的確值得評估，必須思考哪一個方法是史語所的能力可以負荷。

(四)綜上，史博館擁有國家珍貴的「國寶」及「重要古物」，基於館舍整建維修之必要，已將館藏文物暫置其他友館單位庫房，惟部分庫房人員進出管理等規定與博物館界有間，鑑於文物無價及安全性考量，允宜思考強化庫房管理之作法，俾確保移藏文物安全無虞。

三、史博館利用此次閉館整修期間「修館不休館，服務不打烊」，與故宮及中研院史語所等友館合作巡迴全國各地辦展，加強偏鄉地區之博物館教育，未來宜廣續為之，以樹立博物館界跨域合作之典範。

(一)按博物館法第3條第1項：「本法所稱博物館，指從事蒐藏、保存、修復、維護、研究人類活動、自然環境之物質及非物質證物，以展示、教育推廣或其他方式定常性開放供民眾利用之非營利常設機構。博物館應秉持公共性，提供民眾多元之服務內容及資源。」基此，秉持「熄燈不打烊、修館不休館」的精神，史博館於107年7月2日起閉館整建維修之後，積極洽尋外地合適之展覽館所，協商規劃館藏文物展覽事宜，自閉館迄今，該館已陸續主辦「陶采蒼萃-館藏國際陶藝創作」、「鏡像·境象-史博館

館藏名家攝影展」、「生機-林智信的農村風情」、「盛世萬象-史博館典藏浮世繪展」、「筆痕墨跡-史博館館藏名家書畫展」、「錢世金生-鈔幣暨郵票特展」、「天雨飛花-國立歷史博物館館藏吳讓農陶藝作品展」、「寶島長春」特展等展覽活動。另外，若遇外館欲提借館藏文物，則依國立歷史博物館藏品出借作業要點辦理，主要程序為提報展覽計畫書，並以正式公文預先送交該館徵求同意，其他相關出借條件等，則依各案雙方簽訂之合約書進行。由此可見，史博館於閉館整建維修期間，仍持續以創新的方式服務民眾，提供不同型態的展覽活動，已大幅降低閉館對於博物館觀光及推廣教育之影響，應值肯定。

(二)再者，史博館於館舍整建期間，離館外遷的文物，如寄存於故宮本院的張大千、溥心畬等畫作，該館與故宮本院合作已於108年4月1日推出「巨匠的剪影-張大千120歲紀念大展」，並於故宮南院舉辦「溥心畬畫展」；另該館委託中研院史語所保存及管理維護「代管河南省運臺古物」(青銅器與玉器)，則結合史語所西元1935至1937年發掘的新鄭李家樓大墓、輝縣琉璃閣甲乙墓之出土品，業於108年5月15日舉辦「東周實相-河南出土東周文物展」，前揭展覽皆結合史博館收藏之文物，使得展覽內容更顯豐富度及完整性，落實史博館「熄燈不打烊、修館不休館」之精神。

(三)綜上，史博館利用此次閉館整修期間「修館不休館，服務不打烊」，與故宮及中研院史語所等友館合作巡迴全國各地辦展，加強偏鄉地區之博物館教育，未來宜賡續為之，以樹立博物館界跨域合作之典範。

四、史博館106年10月26日官網公告配合館所整修計畫將關閉3樓館藏精選文物展，嗣107年3月13日方正式公告全館閉館3年整建，但離107年7月2日正式閉館已不到半年時間，允應深切檢討，以提升公共信任。另閉館期間該館仍維持正常運作，對於升級發展計畫之各項執行進度，允宜適時公告並與外界溝通說明，以避免誤解；未來整建完成時，亦應儘早做好開館之行銷宣傳及事前準備。

(一)史博館自44年成立迄今已逾63年，設施老舊，亦缺乏完整之公共服務空間，無法有效發揮現代博物館核心功能，爰於103年起向行政院陳報「大南海文化園區（國立歷史博物館-初期計畫）計畫」，經行政院104年5月25日院臺文字第1040025006號函核定，嗣105年陳報修正計畫，期程調整為104年至111年，更名為「史博館升級發展計畫」，經行政院106年8月14日院臺文字第1060184223號函原則同意。惟查該館最早公告閉館整建訊息，係於行政院106年8月14日核定修正計畫後之106年10月26日，於該館官網刊登「配合館所整修計畫，3樓館藏精選文物展自10月31日起關閉」消息，但未詳細說明將閉館長達3年，資訊揭露有欠完整明確，嗣至107年3月13日，該館方於官網正式公告「自107年7月2日起進行約3年的閉館整建工程」訊息，惟離107年7月2日正式閉館已不到半年時間。

(二)嗣史博館於107年7月2日閉館整修期間，網路謠傳「突然關門大吉、文物遭掏空」等訊息，雖史博館即時發布聲明稿駁斥澄清，但對社會大眾而言，不免有倉促之感。據本院108年4月16日諮詢專家學者表示：「博物館封館休館更新，在臺灣是很少見聽聞，但在歐洲是很普遍，如羅浮宮、羅丹美術館、

吉美亞洲博物館……奧塞美術館幾年前有做過整修，但也同時繼續辦展覽，遊客都清楚明瞭該館的整修及展覽狀況，從法國這幾個案例看，有一個共同點，就是封館整建前2年即已經公告社會，讓國際遊客也知悉，我們國內是信任度不足的問題。」史博館廖館長於108年6月12日本院詢問時坦承「閉館公告的時間確實有些倉促，發現有些來館參觀的遊客不知道閉館消息，旋即以中、英、日3種語言，於107年2月初刊登於藝術家雜誌等方式告知民眾，已意識到這個問題的重要性。」

(三)綜上，史博館位於臺北市中正區南海學園內，該館藏品除有商周時期的青銅器、玉器、甲骨文等國寶級重要文物外，亦定期與國內外知名博物館合作推出大型特展，長期以來受社會大眾所矚目，亦為國際觀光客旅遊重要景點。該館此次辦理升級發展計畫首於106年10月26日官網公告配合館所整修計畫將關閉3樓館藏精選文物展，嗣107年3月13日方正式公告全館閉館3年整建，但離107年7月2日正式閉館已不到半年時間，事起倉促遭外界質疑，允應深切檢討，以提升公共信任。另閉館期間該館仍維持正常運作，對於升級發展計畫之各項執行進度，允宜適時公告並與外界溝通說明，以避免誤解；未來整建完成時，亦應儘早做好開館之行銷宣傳及事前準備。

五、史博館為政府遷臺後為加強社會教育而設置的第1座國立博物館，深具有特殊的歷史代表意義，其歷經1甲子的不斷擴充發展，允宜建立己身特有的品牌及確立新歷史定位。

(一)國立歷史博物館組織法(100年6月29日)第1條：「文化部為辦理歷史文物及美術品之蒐集、考訂、典

藏、展覽、教育推廣及研究發展業務，特設國立歷史博物館。」同法第2條：「本館掌理下列事項：一、歷史文物與美術品之蒐集、考訂、學術研究及出版。二、歷史文物與美術品之展示規劃及實施。三、歷史文物與美術品之典藏、建檔、維護及修護。四、歷史文物與美術品之教育推廣、國內外交流之規劃及實施。五、歷史文物與美術品之文化創意加值運用、推廣行銷及企劃合作。六、其他有關歷史文物及美術品事項。」基此，博物館應具有研究、典藏、展示、推廣、文創開發等五大重要功能。

(二)查史博館於44年12月4日奉教育部指示，創建於臺北市植物園東側之南海學園，原名「國立歷史文物美術館」，46年10月10日更為今名，為政府遷臺後為加強社會教育而設置的第1座國立博物館，該館的肇建也象徵著臺灣博物館事業的萌芽。建館當時為1棟兩層樓日式木造建築，自47年開始逐步改建為6層樓建築體，建物總樓地板面積約2,340坪，容納展示、服務、圖書、行政、會議、機電及典藏文物等空間。開館之初並無館藏，當時因政府撥交文物尚未到位，亦無購藏文物經費，一度曾有「真空館」窘稱。民國46年，教育部撥交日本戰後歸還古物以及一批原為河南博物館所藏之運臺文物，成為該館最早入藏的重要館藏基礎與鎮館之寶。而後，陸續經由政府機關撥交、各界熱心捐贈、購藏、民間發掘出土文物等多項管道，藏品日益豐富，至今已達6萬餘件。目前館藏共分為藝術（7項）與文物（12項）兩大類，包括：國畫、法書、西畫、版畫、攝影、篆刻、文獻、玉石、陶器、瓷器、銅器、群金、琺瑯、竹木、牙骨、漆器、編織、通貨與雜項，共計19項文物，樣貌多元，古今兼備，深具民間性與

生活性，其中華夏文物青銅器、甲骨文、唐三彩等歷史重器，記述國民政府播遷來臺的史實與文化傳承；另也擁有一甲子以來購藏、徵集及接受捐贈的原住民文物、近代史料、當代藝術等，為戰後臺灣30年國家的文化櫥窗，以及創新藝術平臺；此外，館藏品也蒐集現代的藝術佳作，如溥心畬、黃君璧、張大千、八彭等人的作品。由此可見，史博館承跨很多時期的文物，可謂臺灣第1個博物館，長期以來透過文物與美術品的收藏、研究、展覽和教育活動，培養國民歷史意識與美學素養，屬一綜合性的博物館。

(三) 觀諸史博館近10年展覽之種類豐富，如館藏華夏文物展、木雕展、書畫展、藝術展、紀念展、回顧展、個展、收藏展、創作展、特展等，展覽作品除館藏珍貴文物外，亦包括國際大展（如梵谷、米開朗基羅、米羅等）、國內其他個人創作或當代作品等，不僅提升該館之能見度與知名度，98年參觀人數並增加至74萬4千多人，惟該館近年參觀人數（含特展人數及教育活動人數）卻有下降趨勢，104年參觀人數減少到19萬6千人左右，其中特展參觀人數僅有20,667人，為近10年來最低。博物館存在的功能與經營成果，雖不能僅以參觀人數與收入觀之，然而近年參觀人數逐漸減少之情況，某種程度凸顯史博館的核心價值與經營面似已出現困境。

(四) 在眾多博物館競爭的時代，博物館的角色與定位則顯重要，史博館適值3年閉館整建，如何利用此次機會沈澱、思考，並於開館後呈現新面貌？數位前任館長均抱予深切期待¹，黃前館長光男：「史博館

¹ 國立歷史博物館館刊第28卷第4期（修館季刊297）。

是國家的國立歷史博物館，定位一定要確立，之後就能全盤瞭解未來走向。」張前館長譽騰：「期待從使命、目標、願景3個方面來精準定位史博館，如此也能有效區隔與他館的不同。建立史博館為1座小而美的博物館，講述華夏文化在臺灣的發展，進一步能建立品牌，當然其中又以館藏為最重要的基礎。」陳前館長登欽：「史博館作為兩個時代的交接點所發展出來的1個博物館，它開始要轉成另1個時代的任務，史博館的典藏品有很大的一部分是戰後藝術家匯聚而產生之作，此外，也承襲河南的考古文物，這些東西都是史博館要好好面對的資產。史博館被命名為『歷史』，當初一部分可能與河南殷墟文物有關，但其實它比較像美術館或藝術館，卻又有部分考古文物，所以對於史博館新的定位，……應該利用這段時間，好好想一想，未來重新開館時應是什麼樣的面貌？」及臺灣歷史博物館吳前館長密察²：「史博館必須再次釐清博物館名稱、展示內容、蒐藏主題，並和臺灣歷史博物館的常民歷史作出區隔，建議以具有文化史、傳統脈絡的歷史進行展示，以找到自身特色持續發展。」等等。誠如現任館長廖新田所言，史博館的全名有「歷史」兩個字，必須透過文物收藏展覽來呈現。基此，在建物整建期間，史博館宜應思考面對博物館新的時代，如何連結過去歷史與現代文物，展現既有優勢、嶄露全新定位，於開館後呈現新的面貌。

(五)綜上，史博館為政府遷臺後為加強社會教育而設置的第1座國立博物館，深具有特殊的歷史代表意義，其歷經1甲子的不斷擴充發展，允宜建立己身

²國立歷史博物館館刊第28卷第5期（修館季刊298）。

特有的品牌及確立新的歷史定位。

六、史博館辦理升級發展計畫文物整飭移藏之外單位庫房有4處，存放量體較多之故宮南院及國美館，礙於時空環境等因素，該館無法逐一開箱檢驗而僅係抽驗，數年後文物遷回歸位若發現毀損之責任界定，允宜預先研議因應。

(一)行政院核定史博館辦理之升級發展計畫總經費新臺幣(下同)10.04億元，期程104年至111年，主要辦理「整體規劃及營運」、「史博館整修再利用」、「興建史博文物典藏庫房」及「臺銀宿舍群整修再利用」等4項分項計畫。其中史博館於閉館整修期間，館藏文物須整飭移藏至外館，經諮詢專家學者及友館經驗，於106年啟動「典藏品整飭包裝計畫」(第一期)及107年執行「典藏品包裝運輸計畫」(第二期)，將館內典藏品共計53,001號文物於107年12月前全數遷出，該館以文物為主體考量，典藏品性質相近原則，將平面類文物移藏至國美館；張大千及溥心畬等書畫精品，寄存故宮；器物類文物移置故宮南院；河南青銅器及玉器，暫存於中研院史語所。其文物移藏各處號數統計，詳下表。

移藏地點	號數	比例
國美館	9,617	18.15%
故宮	17	0.03%
故宮南院	9,840	18.57%
中研院史語所	171	0.32%
史博館新店庫房	33,354	62.93%
總計	52,999 ^註	100%

註：另有國畫2號提件至亞洲大學，總計53,001號。

資料來源：史博館。

(二)從前表資料內容顯示，史博館此次閉館整建期間移藏文物地點，除該館新店庫房占62.93%外，外單

位庫房共有4處，惟數量多寡不一，其中以故宮南院、國美館占18.57%、18.15%之量體最大，其分批運抵後，究有無逐一開箱檢驗文物之完整性，經本院108年6月12日詢據該館瞭解表示：「考量文物移藏數量龐大，故採抽驗方式，囿於時間壓力，故無逐一檢視。於出車前先標註較脆弱的文物，運抵後由該館人員進行抽驗，每箱都有防碰撞的設備，採影像紀錄、監視紀錄來檢視其完整性。」嗣查該館107年度館藏文物保險規劃（包含配合升級發展計畫辦理之移藏運輸過程），總保險金額計29億9,924萬3,872元，總保險費114萬2,720元，雖較往年提高，惟保險期間僅限於107年3月1日至108年3月1日，數年後文物移藏歸位若發現有毀損情事，該館表示將視為該次移運所造成，依該年度之藝術品綜合保險向得標保險公司求償或修復。惟由於107年辦理移藏運輸過程並未逐一開箱檢驗，屆時毀損事件之發生時點及原因，恐生爭議。

(三)綜上，史博館辦理升級發展計畫文物整飭移藏地點，除該館新店庫房之外單位有4處，存放量體較多之故宮南院及國美館，礙於時空環境等因素，該館無法逐一開箱檢驗而僅係抽驗，數年後文物遷回歸位若發現毀損之責任界定，允宜預先研議因應。

七、史博館位於南海學園區域內與許多文教設施相鄰，為整合周邊各機關（單位）之整建規劃、園區動線及友善平權設計等，允宜善用行政院核定該館升級發展計畫指示成立之區域協商平臺機制並持續運作，適時解決彼此間之歧見。

(一)為重新對史博館館舍空間、服務機能、典藏環境及營運管理等面向整體規劃，該館自103年起向行政院陳報「大南海文化園區（國立歷史博物館-初期

計畫)計畫」，經交國家發展委員會審議意見之一表示：「鑑於『大南海文化園區計畫』可整合臺北植物園及南海學園轉型成為國際吸力之文創產業發展基地，請文化部邀集教育部、農委會及臺北市政府相關機關成立推動小組，作為園區未來發展協商整合平臺。」奉行政院104年5月25日院臺文字第1040025006號函核定。復該館檢討實際執行情形，於105年陳報修正計畫，計畫期程調整為104年至111年，並更名為「史博館升級發展計畫」，經行政院106年8月14日院臺文字第1060184223號函原則同意，並指示「原計畫之協商平臺仍應維持，就各機關(單位)整建規劃、園區整體動線及出入口與門禁管制、友善平權設計、垃圾及水電清運管理等，密集溝通討論，俾建立整合性運作機制」。

- (二)嗣史博館規劃未來整建完成後之周邊環境景觀，形塑南海路側之良好市民開放空間(拆除非必要圍牆)，重塑該館與林試所間之植物園入口通道品質，建議該所臨南海路側之育東樓未來重建落址時能移位或修正(註：原育東樓為配合捷運萬大線施工已暫時拆除，現為捷運工區，未來捷運完工後將原址重建)，經史博館自106年起先後多次拜會農委會、林試所及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洽商，最後於108年5月2日由文化部李連權常務次長拜會農委會黃金城副主任委員協調，獲致會議共識：以拓寬林試所行政大樓與史博館間之植物園出入口通道寬度至2.5至3米為原則，但請林試所針對育東樓重建位置進行模擬放樣，在無礙植物園營運管理及不影響受保護臺灣油杉良好生長前提下，確認實際可拓展之通道寬度；並將現有人行通道側金屬柵欄改為具區隔功能的植物圍籬以改善景觀品質。

(三)綜上，史博館位於南海學園區域內，與植物園、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臺北當代工藝設計分館、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及林試所等文教設施相鄰，其升級發展計畫期程從104年至111年，為整合周邊各機關（單位）之整建規劃、園區動線及友善平權設計等，允宜善用行政院核定該館升級發展計畫指示成立之區域協商平臺機制並持續運作，適時解決彼此間之歧見。

參、處理辦法：

- 一、調查意見一、四，函請國立歷史博物館確實檢討改進見復。
- 二、調查意見二，函請國立歷史博物館、中央研究院參處見復。
- 三、調查意見三、六、七，函請國立歷史博物館參處見復。
- 四、調查意見五，函請文化部研處見復。
- 五、調查意見七，函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業試驗所參處。

調查委員：包宗和

方萬富